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3-06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以不超过7.87元/股（含）的价格集中竞价回购公司无限售条件的A股流通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和《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现依据决议首次实施回购A股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6月2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A股股份2,13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成交的最高价格为4.72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4.68元/股，已支付总金额为10,002,42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2日